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河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關於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問詢函的回復>》、《河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問詢函的回復>》，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小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23年5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小強、聶玉中及高峰；非執行董事為李迎旭及肖湘；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瑞華、肖祖核、趙金廣及朱清香。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8日、5月4日、5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3年5月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8日、5月4日、5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并由河北港口集团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

称“省国资委”）确认，获答复如下：

截至目前，省国资委和河北港口集团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和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6日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已收悉，经集团公司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集团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和事项。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5日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请示》收悉。现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我委不存在涉及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和事项。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5月5日

